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林怡瑄

電話：3322101#7583

電子信箱：10074370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僑愛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4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特字第115003682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735100E_1150036826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以下稱國教署）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資優學生鑑定評估人員研習工作坊」，惠請公告周知並鼓勵貴校資優教育業務承辦人及教師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教署115年4月23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50028896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共辦理3場次，相關資訊摘錄如下：

（一）北區場時間及地點：

1、時間：115年5月25日（星期一）下午1時30分至4時。

2、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圖書館校區博愛樓1樓114視聽教室（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29號）。

（二）對象：各縣市政府及學校資優教育業務承辦人及教師，每場次上限100名。

（三）報名方式：參加北區場請於115年5月15日（星期五）前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／研習報名／大專特教研習，點



選報名（網址：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>）。

（四）各場次將核發3小時研習時數，請惠予公（差）假派代參與研習。

三、檢附研習計畫書1份；如有疑義，請逕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林燁虹助理，電話：02-77495047，信箱：
fei0626@ntnu.edu.tw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桃園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（桃園市武陵高級中等學校）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